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代码：002627

股票简称：宜昌交运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报告书摘要

上市公司名称：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宜昌交运

股票代码：002627

收购人名称：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宜昌市西陵区夷陵大道83号

通讯地址：宜昌市西陵区夷陵大道83号

二〇一五年五月

收购人声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收购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制本报告书。

二、收购人签署本报告书摘要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收购人在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交运”）拥有权益的情况。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收购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宜昌交运中拥有的权益。

四、收购人本次国有股无偿划转事宜亦需经湖北省国资委、国务院国资委审核批准，并需获得中国证监会对收购人编制的收购报告书审核无异议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后方可实施。

五、本次收购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本收购人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所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六、收购人承诺本收购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 录

收购人声明	1
目 录	2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5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5
二、收购人股权控制结构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5
（一）收购人股权控制结构	5
（二）收购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6
（三）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情况	6
三、收购人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	7
（一）收购人主要业务情况	7
（二）收购人财务状况	8
四、收购人最近五年所受行政处罚、仲裁的情况	8
五、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8
三、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9
（一）收购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9
（二）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 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9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10
一、本次收购目的	10
（一）深化改革，理顺政企的关系	10
（二）优化资源配置，发挥协同效应	10
二、未来股份增减持计划	10
三、本次收购决定履行的相关程序	10
（一）本次收购已履行的批准程序	10
（二）本次收购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11
第四节 收购方式	12
一、收购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12
二、收购完成后的股权控制关系	12

(一) 收购前的股权控制关系	12
(二) 收购完成后的股权控制关系	12
三、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13
(一) 本次划转的当事人	13
(二) 本次划转的标的	13
(三) 转让价款与支付	13
(四) 协议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13
四、股份无偿划转前后的股份性质	13
五、划转股份相关权利限制情况及附加特殊条件情况	13
六、本次股份划转的批准进展情况	14
第五节 资金来源	15
第六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16
第七节 其它重要事项	17
收购人声明	18
第八节 备查文件	19
一、 备查文件目录	19
二、 查阅地点	19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之特定含义如下：

上市公司、宜昌交运	指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2627
收购人、交旅集团	指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宜昌市国资委	指	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次划转	指	宜昌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宜昌交运 47,604,636 股股份（占宜昌交运总股本的 35.66%）无偿划转至交旅集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湖北省国资委	指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收购报告书、本报告书摘要	指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指	宜昌市国资委和交旅集团签署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收购人介绍

一、收购人基本情况

名称：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宜昌市西陵区夷陵大道 83 号

法定代表人：柳兵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营业执照号码：420500000236797

组织机构代码：33178002-1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经营范围：三峡旅游新区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与经营；旅游资源开发及经营；旅游产品开发、生产、销售（不含工商登记前置审批事项）；国有资本运营；文化会展；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旅游策划；票务代理、停车服务；汽车租赁（以上均不含需前置许可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长期

税务登记证号码：鄂地税字 420501331780021

股东及发起人情况：宜昌市国资委持有交旅集团 100% 的出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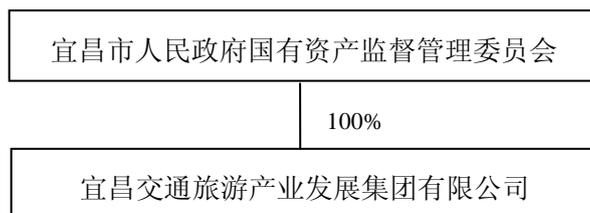
通讯地址：宜昌市西陵区夷陵大道 83 号

通讯方式：0717-6561268

二、收购人股权控制结构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收购人股权控制结构

收购人是根据宜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市级国有投融资公司改革重组方案批复文件的精神，由宜昌市国资委出资设立的国有资产运作平台。收购人股权控制情况如下：



（二）收购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收购人是根据宜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市级国有投融资公司改革重组方案批复文件的精神，由宜昌市国资委出资设立的国有资产运作平台。收购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为宜昌市国资委。

宜昌市国资委不从事具体业务经营。宜昌市国资委是根据“宜发【2004】13号”《中共宜昌市委、宜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宜昌市政府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文件要求而设立的，为宜昌市人民政府直属特设行政机构，代表宜昌市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

根据“宜府办发【2010】76号”文件对宜昌市国资委的职责具体规定如下：“市国资委为市政府工作部门，根据宜昌市政府授权，代表宜昌市政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和《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市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承担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

（三）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企业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除收购人外，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宜昌市国资委其他直接出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出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经营范围
1	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51,000	51	化肥生产销售；液氨、甲醇、甲醛等其他化工产品生产销售
2	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21,496	21,496	100	酵母技术研究及制造，酵母衍生产物生产、销售
3	宜昌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	企业经营管理、股权投资经营、从事基础设施建设、物业管理、城区范围内土地储备开发整理、

					受政府委托收取土地租金土地闲置费等
4	宜昌国有资本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	产业扶持、国有资本管理运营、对外投资、资产经营、投资经营及其他市场化业务
5	宜昌高新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100	宜昌高新区范围内的基础设施投资与建设、土地整理开发、园区开发建设与投资、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和经营、高新技术企业投资等
6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350	4,760.46	35.66	客运站经营；省际班车客运、省际包车客运、一类客运班线、旅游客运；国内快递；保险兼业代理；港口机械、设施、设备租赁经营；票务代理服务；货物中转、仓储服务等
7	宜昌港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369	3,404.47	16.71	港口装卸、水上客运、货运、仓储、船舶代理、旅游、商贸、物流、房地产
8	宜昌港务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	交通运输投资及其他对内对外投资；港口建设；资产经营与管理；仓储；租赁；物业管理

三、收购人主要业务及财务状况

（一）收购人主要业务情况

收购人是根据宜昌市人民政府的改革精神，由宜昌市国资委独资设立的国有资产运作平台。收购人的主要业务是对宜昌市属的公交、港口、旅游等国有资产进行运营和管理，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截止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除根据宜昌市政府改革文件精神划入并持有宜昌公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宜昌三峡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的出资外，未经营其他业务。

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主要业务情况详见本节“二、收购人股权控制结构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二）收购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相关内容。

（二）收购人财务状况

收购人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完成工商设立登记，设立未满三年，无收购人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

四、收购人最近五年所受行政处罚、仲裁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交旅集团最近五年未受过任何与证券市场有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且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五、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柳兵	董事长	中国	湖北宜昌	否
邓钧	董事、总经理	中国	湖北宜昌	否
董新利	董事	中国	湖北宜昌	否
李青	董事	中国	湖北宜昌	否
丁涛	董事	中国	湖北宜昌	否
叶友军	监事会主席	中国	湖北宜昌	否
李春莲	监事	中国	湖北宜昌	否
周俊	监事	中国	湖北宜昌	否
向葵	职工监事	中国	湖北宜昌	否
陈晶晶	职工监事	中国	湖北宜昌	否
颜芳	总经理助理	中国	湖北宜昌	否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上述人员最近 5 年内未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三、收购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一) 收购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交旅集团未直接、间接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二) 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宜昌市国资委除直接持有本次收购标的宜昌交运 35.66%的权益外，未直接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收购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宜昌市国资委除直接持有宜昌交运的权益外，还通过其控制的出资企业间接持有境内上市公司超过 5%的权益，具体如下：

1、直接持有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上市地点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2627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宜昌市国资委	47,604,636	35.66%

2、间接持有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股票代码	上市地点	控股股东	间接持股说明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600298	上海证券交易所	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宜昌市国资委持有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出资，湖北安琪生物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12,976.17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39.37%。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000422	深圳证券交易所	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宜昌市国资委持有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1%的出资，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132.62 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 16.85%。

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一、本次收购目的

（一）深化改革，理顺政企的关系

收购人是宜昌市国资委根据宜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宜昌市级国有投融资公司改革重组方案批复文件精神设立的国有投融资管理平台，是宜昌市政府为了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深化改革的决策部署，加快剥离融资平台公司政府融资功能，进一步理顺政府和市场关系的需要。

本次收购完成后，可以加快实现政府投融资平台由贷款主体向产业经营实体的公司化转型，促进原以项目建设为导向的融资建设平台向以投资经营为目标的资产运营公司转变，同时也有利于做实经营业务，增强造血功能，强化风险管控。

（二）优化资源配置，发挥协同效应

宜昌市政府以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为指导，整合现有平台。宜昌市国资委除将宜昌交运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交旅集团外，还将宜昌公交集团、宜昌三峡旅游度假区开发有限公司的相关经营性国有资产整合后一并划入交旅集团。

本次股权划转完成后，上述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均由交旅集团统一运营管理，交旅集团按照市场化运作方式，优化资源配置，发挥各部分资产的协同效应，增强国有企业的竞争力，有效实现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

二、未来股份增减持计划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之日，除本次收购外，交旅集团尚无在未来十二个月内继续增持上市公司股份或者处置其已拥有权益的股份的具体计划。

三、本次收购决定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本次收购已履行的批准程序

1、2015年4月9日，宜昌市国资委主任办公会审议，同意将其持有的湖北

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交旅集团。

2、2015年4月13日，交旅集团召开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向宜昌市国资委申请将其持有的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交旅集团的决议。

3、2015年5月11日，宜昌市人民政府出具《关于同意无偿划转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批复》（宜府函【2015】39号），同意将宜昌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部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至交旅集团。

（二）本次收购尚未履行的批准程序

- 1、湖北省国资委同意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
- 2、国务院国资委同意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
- 3、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无异议并同意豁免交旅集团以要约方式收购宜昌交运股份。

第四节 收购方式

一、收购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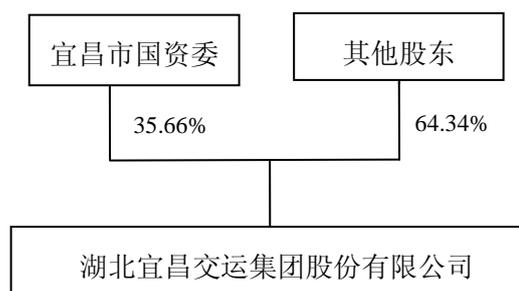
截止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未持有宜昌交运的股份。

本次收购方式为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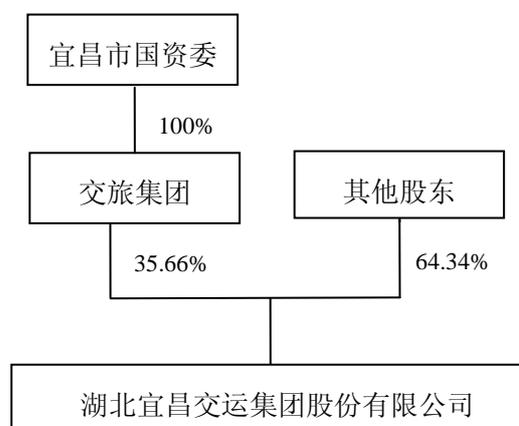
本次股份划转后，宜昌市国资委不再持有宜昌交运股份，收购人交旅集团持有宜昌交运的股份数量增至 47,604,636 股（占宜昌交运总股本的 35.66%），交旅集团成为宜昌交运的控股股东，宜昌市国资委仍为宜昌交运的实际控制人。

二、收购完成后的股权控制关系

（一）收购前的股权控制关系



（二）收购完成后的股权控制关系



三、划转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5年5月18日,宜昌市国资委与交旅集团签署《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 本次划转的当事人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的当事人:划出方为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划入方为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次划转的标的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的标的为宜昌市国资委持有的宜昌交运 47,604,636 股股份,占宜昌交运总股本的 35.66%。

(三) 转让价款与支付

本次交易为国有股权的无偿划转,不需要支付对价。

(四) 协议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协议经划转双方签署后,在下述条件得到全部满足之日起生效:

- 1、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同意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 2、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同意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
- 3、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涉及的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审核无异议,并豁免收购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四、股份无偿划转前后的股份性质

本次股份无偿划转前,宜昌市国资委持有宜昌交运的股份性质为国有法人股,划转完成后,交旅集团持有宜昌交运的股份性质亦为国有法人股,划转前后未发生变化。

五、划转股份相关权利限制情况及附加特殊条件情况

宜昌市国资委持有宜昌交运的全部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被限制转让权利

的情形。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不存在附加特殊条件，不存在补充协议，不存在协议双方就股份表决权的行使其他安排。

六、本次股份划转的批准进展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本次股份划转已经履行的批准情况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详见本报告书摘要“第三节 收购决定及收购目的 三、本次收购决定履行的相关程序”之相关内容。

第五节 资金来源

本次收购为同一控制下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不涉及对价，收购人不需要支付资金。

第六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经收购人自查及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查询，收购人于 2015 年 3 月设立，在本次无偿划转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收购人尚未设立，未买卖上市公司股份。

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近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名称	关系	买入时间	买入数量（股）	卖出时间	卖出数量(股)
李青	收购人董事	2014-11-14	300	2014-12-15	300
		2014-12-22	300	2015-3-25	300
韩启英	收购人董事 李青之母亲	2014-11-14	1000	2014-12-15	1000
		2014-12-22	1300	2015-3-25	1300
吕小燕	收购人监事 周俊之妻子	--	--	2014-7-11	1000
		--	--	2014-7-21	1000
		--	--	2014-7-22	500
		2014-7-23	500	--	--
		--	--	2014-7-28	500

除此之外，收购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无偿划转事实发生之日起前 6 个月，未买卖上市公司股份。

第七节 其它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摘要签署日，收购人已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的披露要求，对本次收购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与本次收购相关的其他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依法要求收购人提供的其他信息。

收购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柳兵

2015年5月18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收购人交旅集团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
- (二) 收购人交旅集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名单及身份证明；
- (三) 湖北诚业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 (四)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双方签署的《国有股份无偿划转协议》；
- (五) 交旅集团董事会决议；
- (六) 宜昌市国资委主任办公会会议记录及宜昌市人民政府批复文件。

二、 查阅地点

本报告书摘要及备查文件存放于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场查阅地点为宜昌市港窑路5号宜昌交运证券部；本报告书也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查询。

【此页无正文，为《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之签字盖章页。】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_____

柳兵

2015年5月18日

附表：收购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湖北宜昌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北宜昌
股票简称	宜昌交运	股票代码	002627
收购人名称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收购人注册地	宜昌市西陵区夷陵大道 83 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 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是否对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 请注明公司家数	收购人是否拥有境内、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回答“是”, 请注明公司家数
收购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收购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流通 A 股</u> 变动数量: <u>0 股</u> 变动比例: <u>0%</u>		
本次收购股份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流通 A 股</u> 持股数量: <u>47,604,636 股</u> 持股比例: <u>35.66%</u>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持续关联交易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与上市公司之间是否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交旅集团与上市公司在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上存在部分重合，但不存在实质的同业竞争；交旅集团的控股子公司公交集团与上市公司在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上存在部分重合，且运营的部分线路重合，交旅集团承诺如进行线路整合或调整，将优先保证上市公司利益。
收购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购人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于 2015 年 3 月设立，在上市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前 6 个月内，收购人尚未设立，未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其近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份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六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之相关内容。
是否存在《收购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提供《收购办法》第五十条要求的文件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披露后续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聘请财务顾问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收购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已经获得收购人董事会、宜昌市国资委及宜昌市人民政府批准。尚需取得湖北省国资委、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复，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对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事项无异议并豁免要约收购义务。

收购人是否声明放弃行使相关股份的表决权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宜昌交通旅游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柳兵 _____

2015年5月18日